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2月6日上午10:0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参会董事10名，实际参会董事10名。会议由董事长熊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合作养殖户及部分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9)。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